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建設發展辦公室
Gabinete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e Infra-estruturas

澳門特別行政區
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
澳門郵政信箱 號
C. Postal - Macau

069/CCSCZC/OFI/2021

2021-05-31

5370/GDI/OFI/2021

事由： 回覆轉介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的事宜
Assunto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收訖 貴委員會編號069/CCSCZC/OFI/2021，個案編號01/L-ZC/2021的函件。關於委員關注如何確保經屋發展保質保量保進度的事宜，有關回應如下：公共房屋項目不論公共工程的規模大小如何、工期是否緊迫，政府始終嚴守《公共工程承攬法律制度》對政府工程作出監控，同時透過法律和承攬合同中的條文、罰則、保證金等，對設計、承建、監理、第三方質控機構等與工程項目有關的單位作出恆常監管，訂明責任，以確保工程質量。特區政府已持續檢視過往在大型工程出現的問題，總結經驗，在現有基礎上進一步加強對設計、監理和承建等公司的督導工作，使其盡責執行工作。

台祺！

建設發展辦公室，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

主任

Wai Hou LAM
Assinatura digital
2021.06.30 17:30:34
+0800

kkk-2021-034